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
電話：(03)46328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1
(五)關係人交易	31
(六)抵質押之資產	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其 他	32~37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41
3.大陸投資資訊	42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2~46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6~4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袁 万 丁

日 期：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 恒 昇

會 計 師：

王 清 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1.12.31		100.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922,429	31	2,514,364	3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	\$ 906,825	14	363,462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53,014	1	76,461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六))	15,070	-	48,344	1
1120 應收票據	2,228	-	3,279	-	2120	應付票據	10,561	-	22,28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164,452	19	1,267,126	19	2140	應付帳款	514,725	8	511,456	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	30,383	-	28,677	-	2160	應付所得稅	71,474	1	72,893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402,070	6	407,387	6	2170	應付費用	493,459	8	647,947	10
1250 預付費用	20,166	-	19,495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26,136	1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八))	45,335	1	39,319	1	2210	其他應付款	125,067	2	77,537	1
流動資產合計	3,640,077	58	4,356,108	64	2271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六))	246,864	4	742,504	11
基金及長期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001	-	13,465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00,000	2	100,000	1		流動負債合計	2,422,182	38	2,499,890	37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91,100	3	-	-		其他負債：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291,100	5	100,000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574	-	-	-
固定資產：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八))	384,034	6	432,110	6
成 本：						負債合計	2,806,790	44	2,932,000	43
1501 土地	202,348	3	202,348	3		股東權益(附註四(二)(六)(九))：				
1521 房屋及建築	834,157	13	616,451	9	3110	普通股股本	1,243,919	20	1,240,249	18
1531 機器設備	1,189,919	19	1,141,586	17	32XX	資本公積	464,778	7	464,483	7
1537 模具設備	621,198	10	548,440	8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408,849	6	369,561	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9,897	7	371,618	6
	3,256,471	51	2,878,386	4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78,017	1
15X9 減：累積折舊	(1,281,952)	(20)	(1,034,526)	(15)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415,462	23	1,594,764	2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99,748	3	312,343	5		1,855,359	30	2,044,399	31	
固定資產淨額	2,174,267	34	2,156,203	3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	145,271	2	38,956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235	-	107,423	2
18XX 其他資產(附註四(七))	71,656	1	64,174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20)	-	-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723	-	-	-
					3480	庫藏股票	(73,113)	(1)	(73,113)	(1)
						(48,475)	(1)	34,310	1	
						股東權益合計	3,515,581	56	3,783,441	57
資產總計	\$ 6,322,371	100	6,715,441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322,371	100	6,715,44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 万 丁

經理人：楊 宗 霖

會計主管：王 雪 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三))	\$ 4,098,269	92	4,255,469	9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43,172	8	382,759	8
營業收入淨額	4,441,441	100	4,638,22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3,171,596)	(72)	(3,081,056)	(66)
營業毛利	1,269,845	28	1,557,172	34
營業費用(附註四(三)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41,187)	(5)	(226,668)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85,300)	(9)	(349,36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6,656)	(6)	(235,334)	(5)
	(913,143)	(20)	(811,363)	(18)
營業淨利	356,702	8	745,809	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5,425	1	32,473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50,532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	3,244	-	12,544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六))	-	-	9,478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三)(六))	41,431	1	72,675	2
	80,100	2	177,702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五)(六))	(23,920)	(1)	(18,977)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8,624)	(1)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二)(六))	(2,574)	-	-	-
7880 什項支出	(6,238)	-	(2,414)	-
	(61,356)	(2)	(21,391)	-
稅前淨利	375,446	8	902,120	2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134,256)	(3)	(219,333)	(5)
9600 合併淨利	\$ 241,190	5	682,787	1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淨利	\$ 241,190	5	682,787	1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81	1.96	6.74	5.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73	1.95	6.20	5.1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 万 丁

經理人：楊 宗 霖

會計主管：王 雪 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36,159	463,829	311,773	-	1,483,845	(78,017)	-	-	-	3,417,589
員工認股權行使	4,090	654	-	-	-	-	-	-	-	4,744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73,113)	(73,113)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682,787	-	-	-	-	682,78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845	-	(59,84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78,01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4,006)	-	-	-	-	(434,00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185,440	-	-	-	185,44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40,249	464,483	371,618	78,017	1,594,764	107,423	-	-	(73,113)	3,783,441
員工認股權行使	3,670	295	-	-	-	-	-	-	-	3,965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241,190	-	-	-	-	241,19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279	-	(68,279)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78,01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0,230)	-	-	-	-	(430,2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2,263	-	2,26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	(1,320)	-	-	(1,32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84,188)	-	-	-	(84,18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	-	-	-	-	-	-	460	-	46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1,243,919</u>	<u>464,778</u>	<u>439,897</u>	<u>-</u>	<u>1,415,462</u>	<u>23,235</u>	<u>(1,320)</u>	<u>2,723</u>	<u>(73,113)</u>	<u>3,515,581</u>

註1：董監酬勞13,817千元及員工紅利23,029千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0,776千元及員工紅利41,551千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 万 丁

經理人：楊 宗 霖

會計主管：王 雪 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241,190	682,78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17,444	285,633
攤銷費用	42,518	22,075
呆帳迴轉利益	(1,226)	(2,96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1,288	15,295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淨額	69,279	61,74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25	697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946	(16,400)
公司債贖回利益	(1,648)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0,862)	26,08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447	111,853
應收票據	1,051	8,439
應收帳款	103,900	(11,1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6)	(25,224)
存貨	(63,962)	(143,652)
預付費用	(671)	(15,492)
其他流動資產	(5,986)	(343)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732)
應付票據	(11,721)	12,791
應付帳款	3,269	116,941
應付所得稅	(1,419)	1,622
應付費用	(154,488)	172,900
其他應付款	75,559	(31,660)
其他流動負債	(1,464)	2,9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53)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6,810</u>	<u>1,274,1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合併主體淨支付現金數	(86,826)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8,377)	-
購置固定資產	(398,056)	(506,12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27	2,904
受限制資產增加	(2,796)	1,022
購置無形資產	(17,926)	(17,853)
其他資產增加	(21,227)	(47,0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14,681)</u>	<u>(567,05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527,110	(135,362)
贖回及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539,500)	-
發放現金股利	(430,230)	(434,006)
員工執行認股權	3,965	4,744
購入庫藏股票	-	(73,1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38,655)</u>	<u>(637,737)</u>
匯率影響數	(55,409)	101,1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591,935)	170,5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4,364	2,343,8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22,429</u>	<u>2,514,36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2,679</u>	<u>4,80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66,328</u>	<u>192,23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84,188)</u>	<u>185,440</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2,723</u>	<u>-</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0,027	524,919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8,029	(18,794)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398,056</u>	<u>506,125</u>
本期取得合併主體淨支付現金數：		
合約價款	\$ (132,975)	-
合併取得現金數	16,554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136	-
匯率影響數	3,459	-
取得合併主體淨支付現金數	<u>\$ (86,826)</u>	<u>-</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 万 丁

經理人：楊 宗 霖

會計主管：王 雪 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項目包括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電子零件及連接器)、模具及零件等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對其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168人及7,14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及期末應收、應付款項均予相互沖銷，因此等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亦予消除。

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威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	100.00 %	- %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100.00 %	-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投資業	100.00 %	- %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100.00 %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間新增對ACESCONN HOLDINGS CO., LTD.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ACESCONN HOLDINGS CO.,LTD.購入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加利斯公司)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新增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九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及功能性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評估帳列餘額，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所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於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應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

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應視為擔保借款，移轉人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十)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模具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3~5年。

(十二)無形資產

取得土地使用權、專門技術及電腦軟體等，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使用年限，依直線法攤銷。

(十三)其他資產－未攤銷費用

未攤銷費用主係電話線路裝置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二至五年平均攤提。

(十四)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商品，若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且持有人有權以固定金額或其他金融資產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者，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複合金融商品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平價值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計算，再將複合商品之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發行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複合金融商品之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於原始認列後，除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者外，複合金融商品負債組成要素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複合金融商品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

(十五)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金離職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所支領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其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逐年認列攤銷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惟本公司業奉府勞動字第0990080744號函核准，自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起至一百年三月四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屬國外者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而無需再負擔其他任何義務。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一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七)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 收入及成本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期間列為銷貨收入淨額之減項。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九)研究發展支出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除進行中之研究發展專案計劃支出於企業合併時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二十)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支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廿一)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處理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準則，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之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廿三)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其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庫存現金	\$ 954	942
銀行存款	1,921,475	2,513,422
	\$ 1,922,429	2,514,364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其明細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1.12.31</u>	<u>100.12.31</u>
基金	\$ 53,014	75,057
債券投資	-	1,404
	<u>\$ 53,014</u>	<u>76,46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金融資產之評價利益分別為3,244千元及12,544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分別為1,628千元及6,922千元。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12.31</u>	<u>100.12.31</u>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公司	\$ <u>100,000</u>	<u>100,000</u>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12.31</u>	<u>100.12.31</u>
上櫃公司股票	\$ <u>191,100</u>	<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之金額為2,723千元。

(三)應收帳款淨額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應收帳款	\$ 1,176,094	1,280,391
減：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1,642)	(13,265)
合計	<u>\$ 1,164,452</u>	<u>1,267,126</u>

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因到期期間短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應收帳款之備抵變動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期初餘額	\$ (13,265)	(13,340)
呆帳迴轉利益	1,226	2,960
迴轉(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費用	189	(2,4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	208	(457)
期末餘額	<u>\$ (11,642)</u>	<u>(13,265)</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明細如下：

101.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24,512	1,161,600	202,061	-	無追索權	224,512

100.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157,683	454,125	141,914	-	無追索權	157,68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債權移轉而尚未預支金額分別為22,451千元及15,769千元，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四)存貨淨額

其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原物料	\$ 30,249	49,168
減：備抵損失	(2,862)	(7,106)
小計	27,387	42,062
半成品	136,181	152,092
減：備抵損失	(32,801)	(32,338)
小計	103,380	119,754
在製品	8,742	21,086
減：備抵損失	(586)	(1,869)
小計	8,156	19,217
製成品	278,459	254,520
減：備抵損失	(36,071)	(34,156)
小計	242,388	220,364
商品	21,575	6,936
減：備抵損失	(816)	(946)
小計	20,759	5,990
合計	\$ 402,070	407,387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存貨報廢損失	\$ 57,652	56,865
固定製造費用少分攤	48,893	26,169
存貨跌價損失	11,627	4,884
存貨盤損	197	15
	<u>\$ 118,369</u>	<u>87,933</u>

(五)短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u>金額</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u>利率區間</u>
信用借款	\$ <u>906,825</u>	0.86%~1.27%	<u>363,462</u>	0.55%~1.7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795,233千元及771,368千元。

(六)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3.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4.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1)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2)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5.債權人賣回辦法

本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0.5%年收益率之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及1.50%)以現金贖回。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轉換辦法

(1)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2)轉換價格之訂定：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96.20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調整轉換後價格為61.8元。

7.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800,000	80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539,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	<u>(13,636)</u>	<u>(57,496)</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246,864	742,504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246,864)</u>	<u>(742,504)</u>
	<u>\$ -</u>	<u>-</u>
負債組成要素－轉換權及賣回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u>\$ 15,070</u>	<u>48,344</u>
權益組成要素(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u>\$ 7,644</u>	<u>23,476</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負債組成要素－轉換權及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評價損失(利益)金額	<u>\$ 946</u>	<u>(16,400)</u>
利息費用	<u>\$ 16,683</u>	<u>15,295</u>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執行賣回權計539,500千元，共沖銷應付公司債折價32,572千元及交易目的金融負債34,220千元，產生贖回利益1,648千元，並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公司債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計15,832千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職工退休金

1.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334)</u>	<u>(10,329)</u>
累積給付義務	(13,334)	(10,32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977)</u>	<u>(6,799)</u>
預計給付義務	(19,311)	(17,12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2,760</u>	<u>11,432</u>
提撥狀況	(6,551)	(5,69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07	1,20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7,297	5,54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2,427)</u>	<u>-</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574)</u></u>	<u><u>1,058</u></u>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利息成本	\$ 342	254
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117)	(132)
攤銷及遞延數	<u>190</u>	<u>137</u>
淨退休金成本	<u><u>\$ 415</u></u>	<u><u>259</u></u>

(3)精算假設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折 現 率	1.75 %	2.00 %
長期薪資調整率	2.30 %	3.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	2.00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0,656千元及33,449千元。

3.設立於薩摩亞之子公司及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並未撥付退休金。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所得稅

-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2.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子公司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係設立於新加坡，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子公司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WELL PLAN GROUP LIMITED、ACESCONN HOLDINGS CO., LTD.及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係設立於薩摩亞，無須課徵所得稅。子公司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及蘇州加利斯公司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之外商投資企業，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符合當地相關法令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五。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5,118	193,249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30,862)</u>	<u>26,084</u>
	<u>\$ 134,256</u>	<u>219,333</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 (872)	(295)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1,770	9,538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927)	(30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u>(30,833)</u>	<u>17,147</u>
	<u>\$ (30,862)</u>	<u>26,084</u>

-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89,195	211,55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6,252	2,6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7,876	6,674
其 他	<u>933</u>	<u>(1,574)</u>
	<u>\$ 134,256</u>	<u>219,333</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967	1,864	5,836	992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9,692	1,647	20,098	3,417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21,547	<u>3,663</u>	16,096	<u>2,736</u>
		<u>\$ 7,174</u>		<u>7,145</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2,231,032	379,275	2,412,401	410,1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994	<u>4,759</u>	129,425	<u>22,002</u>
		<u>\$ 384,034</u>		<u>432,11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415,462</u>	<u>1,594,764</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69,491</u>	<u>95,775</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1年度(預計) 16.05 %</u>	<u>100年度(實際) 9.56 %</u>

(九) 股東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409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323千股及44千股，該等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1,5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43,919千元及1,240,24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庫藏股票

- (1)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皆為1,425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轉讓之股數皆為1,425千股。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皆為12,402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皆為2,064,32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及買回金額均尚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現金增資溢價	\$ 419,496	419,496
員工認股權	3,143	2,84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66	12,666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數	2,166	2,166
合併發行新股產生之股本溢價	3,831	3,831
公司債認股權	7,644	23,476
失效認股權	15,832	-
	<u>\$ 464,778</u>	<u>464,483</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4.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公司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101.12.31	100.12.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78,017

6.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以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分配成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皆為6%及3%，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13,024千元及41,551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6,512千元及20,776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董監酬勞	\$ 20,776	13,817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41,551	23,029
	\$ 62,327	36,846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而本公司係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8.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所示之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於本公司股票上市(櫃)掛牌日後發行者，以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若該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認股價格遇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其明細如下：

	每單位				101.12.31		發行方式
	董事會 決議日	可認購 股數	核准發行 單位數	實際發行 單位數	原始認購 價格(元)	之每股認 購價格	
九十六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選擇權計劃	96.12.14	1,000	1,500	1,500	\$ 22.00	\$ 10.00	一次發行

上述認股價格遇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認股權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三分之一，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三分之二，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10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行使轉換之單位數分別為1,175單位及808單位。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 (1)本公司採用Black 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每單位公平價值如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178千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股利率	9.39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40 %
無風險利率	2.53 %
預期存續期間	7年
每單位公平價值	4.00

-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截至101.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01.12.31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 10.00	9	2.00	10.00	-	-

-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選擇權	101年度		100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90	\$ 10.80	877	\$ 11.6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67)	10.80	(409)	11.60
本期沒收	(14)	-	(788)	-
期末流通在外	<u>9</u>	10.00	<u>390</u>	10.80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u>335</u>	10.80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每單位)	<u>\$ -</u>	-	<u>-</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101年度		100年度	
		\$			
	擬制淨利		241,190		682,787
			241,190		682,639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96		5.53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6		5.53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元)		1.95		5.11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5		5.11

(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4,890	241,190	831,980	682,78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22,932	122,932	123,411	123,41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81	1.96	6.74	5.5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4,890	241,190	831,980	682,7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轉換公司債	16,683	16,683	15,295	15,29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361,573	257,873	847,275	698,082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22,932	122,932	123,411	123,4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	35	35	333	333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823	823	991	991
轉換公司債	8,706	8,706	11,940	11,94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2,496	132,496	136,675	136,67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73	1.95	6.20	5.11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922,429	1,922,429	2,514,364	2,514,36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14	53,014	76,461	76,46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66,680	1,166,680	1,270,405	1,270,40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383	30,383	28,677	28,6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100	191,100	-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06,825	906,825	363,462	363,4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15,070	15,070	48,344	48,344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5,286	525,286	533,738	533,73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136	26,136	-	-
其他應付款	125,067	125,067	77,537	77,537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6,864	246,864	742,504	742,504

2. 合併公司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
- (2) 金融商品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及負債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如有市價可循時，係以該市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價可循時，則以預期之現金流量之折現估算其公平價值。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922,429	-	2,514,364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53,014	-	76,461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166,680	-	1,270,40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0,383	-	28,6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100	-	-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06,825	-	363,462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25,286	-	533,73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6,136	-	-
其他應付款	-	125,067	-	77,537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246,864	-	742,504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	15,070	-	48,344

4.財務風險之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所持有之基金及債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44%及43%係皆由4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所有合約義務，故尚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份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不重大；另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分別為9,068千元及3,635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向關係人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購入其所持有之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 股權，金額計 132,975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款項為 26,136 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	\$ 26,292	35,718
獎金及特支費	8,376	6,384
業務執行費用	90	84
員工紅利	1,492	6,542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01.12.31	100.12.31
定存單—列於「其他資產」科目項下	進口貨物關稅擔保	\$ 2,796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廠房、員工宿舍、運輸設備及停車位等而簽訂租賃合約，因是項交易已開立未到期之票據計9,347千元，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u>租賃期間</u>	<u>每年租金</u>
102.01.01~102.12.31	\$ 20,206
103.01.01~103.12.31	18,408
104.01.01~104.12.31	14,045
105.01.01~105.12.31	10,594
106.01.01~106.12.31	10,594

(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合約總價款之金額約為241,209千元，而尚未支付之金額約為117,950千元。

(三)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1,141,080千元。

(四)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為14,883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70,918	313,541	1,284,459	840,772	299,804	1,140,576
勞健保費用		17,471	19,522	36,993	15,074	15,896	30,970
退休金費用		25,479	15,592	41,071	21,148	12,560	33,708
其他用人費用		66,310	14,551	80,861	54,350	14,833	69,183
折舊費用		225,022	92,422	317,444	212,674	72,959	285,633
攤銷費用		18,581	23,937	42,518	3,602	18,473	22,075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元)	外幣	匯率(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93,411	4.660	263,023	4.807
美金	59,813	29.040	67,889	30.2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221,235	4.660	115,249	4.807
美金	23,235	29.040	24,313	30.275

(四)收購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子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以美金4,500千元向關係人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購入其所持有之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表，該等交易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本項轉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1.被收購公司簡介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設立於薩摩亞，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目前持有蘇州加利斯公司100%股權。蘇州加利斯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主係從事連接器之加工業務。

2.商譽之原始金額、期初累計減損及本期認列減損金額：無。

3.因收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價款之差額，減少非流動資產後所於差額而認列非常利益：無。

4.收購契約規定之或有價金、認購權或承諾事項，以及會計處理：無。

5.因收購而產生之重大資產處分決策：無。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經營成果之擬制性補充資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取得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及蘇州加利斯公司100%股權，並於取得控制能力之日併入合併編製主體。假設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即完成股權收購，則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擬制性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 4,441,441	4,652,385
本期淨利	237,878	713,8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4	5.78

(五)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呂怡興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計 畫 內 容</u>	<u>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u>	<u>目前執行情形</u>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已完成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其他流動資產(註1)	\$ 39,319	(7,145)	32,17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	97,270	97,2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註3)	312,343	(312,343)	-
無形資產(註4)	38,956	(18,002)	20,954
其他資產(註1,3,4,5)	64,174	336,432	400,606
未影響項目	6,160,649	-	6,160,649
資產總計	<u>\$ 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應付費用(註6)	\$ 647,947	7,837	655,784
其他負債(註5)	-	5,696	5,696
未影響項目	2,284,053	-	2,284,053
負債合計	<u>2,932,000</u>	<u>13,533</u>	<u>2,945,533</u>
未提撥保留盈餘(註5,6)	1,594,764	(14,591)	1,580,173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註2)	-	(2,730)	(2,730)
未影響項目	2,188,677	-	2,188,677
股東權益合計	<u>3,783,441</u>	<u>(17,321)</u>	<u>3,766,12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 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其他流動資產(註1)	\$ 45,335	(7,174)	38,16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191,100	95,806	286,90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註3)	199,748	(199,748)	-
無形資產(註4)	145,271	(21,391)	123,880
其他資產(註1,3,4,5)	71,656	227,206	298,862
未影響項目	5,569,261	-	5,569,261
資產總計	<u>\$ 6,322,371</u>	<u>(5,301)</u>	<u>6,317,070</u>
應付費用(註6)	\$ 493,459	9,848	503,307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5)	574	5,977	6,551
未影響項目	2,312,757	-	2,312,757
負債合計	<u>2,806,790</u>	<u>15,825</u>	<u>2,822,615</u>
未提撥保留盈餘(註5,6,7)	1,415,462	(18,252)	1,397,2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註5)	(1,320)	1,320	-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註2)	2,723	(4,194)	(1,471)
未影響項目	2,098,716	-	2,098,716
股東權益合計	<u>3,515,581</u>	<u>(21,126)</u>	<u>3,494,455</u>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 6,322,371</u>	<u>(5,301)</u>	<u>6,317,07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4,441,441	-	4,441,441
營業成本	(3,171,596)	-	(3,171,596)
營業毛利	1,269,845	-	1,269,845
營業費用	(913,143)	(1,702)	(914,845)
營業淨利	356,702	(1,702)	355,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0,100	-	80,1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1,356)	-	(61,356)
稅前淨利	375,446	(1,702)	373,744
所得稅費用	(134,256)	-	(134,256)
合併淨利	<u>\$ 241,190</u>	<u>(1,702)</u>	<u>239,488</u>

各項調節說明：

1. 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7,145千元及7,174千元。
2. 合併公司依IFRSs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失之金額分別為2,730千元；為4,194千元。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312,343千元及199,748千元。
4. 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其他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8,002千元及20,284千元。
5. 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未提撥保留盈餘之金額計6,754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精算假設差異及精算損益認列於未提撥保留盈餘之金額合計8,404千元。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6.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未提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7,837千元及9,848千元。
- 7.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合併損益表依我國會計原則準則編製與依IFRS1編製並無重大差異。

(七)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2.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既得或已交割者，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八)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日幣為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及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	13,456 (JPY40,000)	13,456 (JPY40,000)	-	-	2	-	營運周轉	-	-	-	351,558	1,406,232	-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美元為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及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及2)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3,515,581	566,280 (USD19,500)	566,280 (USD19,500)	290,400 (USD10,000)	-	16.11 %	3,515,581

註1：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數(單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SPECTRA SPC POWERFUN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4	53,014	- %	53,014	1,084	- %	-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00	2,486,123	100.00 %	2,496,708	9,800	100.00 %	註1及2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	"	300	270,467	100.00 %	269,684	300	100.00 %	註1及2
"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	"	300	116,015	100.00 %	116,664	300	100.00 %	註1及2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	"	3,502	39,176	100.00 %	39,961	3,502	100.00 %	註1及2
"	ACESONN HOLDINGS CO., LTD.	"	"	12,000	338,496	100.00 %	338,496	12,000	100.00 %	註1及2
"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	"	2	2,526	100.00 %	2,526	2	100.00 %	註1及2
"	威站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101,678	100.00 %	101,678	10,000	100.00 %	註1及2
"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0	7.35 %	95,806	10,000	7.35 %	-
"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	146,510	- %	146,510	2,300	- %	-

註1：市價係按持股比率計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價(損)益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本公司	ACESONN HOLDINGS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1)	-	-	-	12,000	351,112	-	-	-	-	12,000	338,496	(註2)
本公司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2,300	144,247	-	-	-	2,263	2,300	146,510	-

註1：係該公司設立，本公司參與原始認股。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076,249	86.29 %	月結30~90天	-	月結30~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760,161	87.81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046	-	-	-	36,274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為2,574千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18,665	318,665	9,800	100.00 %	2,486,123	144,602	132,739	註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79	9,579	300	100.00 %	270,647	18,964	19,690	註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87	9,587	300	100.00 %	116,015	17,033	20,220	註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LTD.	新加坡	連接器買賣	97,634	97,634	3,502	100.00 %	39,176	(39,356)	(42,885)	註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51,112	-	12,000	100.00 %	338,496	(12,624)	(12,624)	註	
本公司	威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101,678	689	689	註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連接器研究	7,474	-	2	- %	2,526	(4,545)	(4,545)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USD 3,500	USD 3,500	-	100.00 %	USD 15,278	USD 2,402	USD 2,402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USD 5,000	USD 5,000	-	100.00 %	USD 69,307	USD 2,377	USD 2,377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USD 300	USD 300	-	100.00 %	USD 641	USD 149	USD 149	註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四川省重慶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SGD 3,388	SGD 3,388	-	100.00 %	SGD (70)	SGD (1,699)	SGD (1,699)	註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USD 12,000	USD -	9,150	100.00 %	USD 11,656	USD (489)	USD (425)	註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USD 9,150	USD -	-	100.00 %	USD 7,644	USD (498)	USD (386)	註

註：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及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040	29,040	29,040	1.00%	2	-	營運週轉	-	-	-	269,684	269,684	註4
2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0,680	72,600	72,600	1.00%	2	-	營運週轉	-	-	-	269,684	269,684	註4
3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972	15,972	15,972	1.00%	2	-	營運週轉	-	-	-	238,458	238,458	註4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8,080	58,080	46,600	2.00%	2	-	營運週轉	-	-	-	2,012,675	2,012,675	註4

註1：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人民幣為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	持股比例		
威遠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	44,590	-	44,590	700	-	%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5,278	100.00 %	USD 14,951	-	100 %		註1及2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9,307	100.00 %	USD 69,307	-	100 %		註1及2
	昆山寺致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41	100.00 %	USD 641	-	100 %		註1及2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SGD (70)	100.00 %	SGD (70)	-	100 %		註1及2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1,656	100.00 %	USD 11,656	-	100 %		註1及2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644	100.00 %	USD 7,644	-	100 %		註1及2

註1：市價係按持股比例計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ACESCONN HOLDINGS Co.,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Y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	-	1,650	132,975	-	-	-	-	1,650	132,975	註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1	股東	-	-	7,500	218,137	-	-	-	-	2,500	218,137	註2

註1：現金增資。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USD 28,528	35.83 %	月結30~90天	-	-	USD (9,154)	34.47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USD 41,660	52.33 %	月結30~90天	-	-	USD (15,238)	57.37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USD 7,081	8.89 %	月結15~30天	-	月結30~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天~150天	USD (761)	2.87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	銷貨	USD 70,939	87.16 %	月結30~90天	-	-	USD 26,176	89.90 %	註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USD 8,758	63.78 %	月結30~90天	-	-	USD 2,577	62.87 %	註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USD 4,186	30.48 %	月結30~90天	-	-	USD 1,288	31.42 %	註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RMB 21,847	4.19 %	月結30天	-	-	RMB 8,402	5 %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9,154	4.16	USD -	-	USD 2,446	-	註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15,238	3.91	USD -	-	USD 7,398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D 26,176	3.91	USD -	-	USD 13,151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元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宏致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 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	115,301 (USD3,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15,301 (USD3,500)	-	-	115,301 (USD3,500)	100.00%	71,376 (USD2,402)	443,673 (USD15,278)	293,606 (USD10,063)
昆山宏致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 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	326,422 (USD10,0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63,447 (USD5,000)	-	-	163,447 (USD5,000)	100.00%	70,633 (USD2,377)	2,012,675 (USD69,307)	394,125 (USD13,000)
昆山奇致商貿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買 賣業務	9,087 (USD3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087 (USD300)	-	-	9,087 (USD300)	100.00%	4,428 (USD149)	18,615 (USD641)	-
重慶宏高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 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	77,310 (USD2,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77,310 (USD2,500)	-	-	77,310 (USD2,500)	100.00%	(40,467) (SGD(1,699))	(1,663) (SGD(70))	-
蘇州市加利斯 精密金屬工藝 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表 面處理及銷 售業務	256,682 (USD8,79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351,112 (USD12,000)	-	351,112 (USD12,000)	100.00%	(11,483) (USD(386))	221,982 (USD7,644)	-

註：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6,257 (美金23,300千元)	861,530 (美金24,667千元)	2,109,348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各項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一)及(二)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銷貨	21,723	月結30~90天	0.49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12,024	依合約規定	0.27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商標權收入	290	依合約規定	0.01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8,268	月結90天	0.13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2,104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290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其他應收款	3,064	月結30天	0.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銷貨	49,726	月結30~90天	1.12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其他營業收入	21,213	月結30天	0.48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2,030	依合約規定	0.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15,064	月結60天	0.2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101,717	月結30天	1.61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265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銷貨	25,399	月結90天	0.57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商標權收入	290	依合約規定	0.01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應收帳款	8,133	月結90天	0.13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應收帳款	290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ACECONN	1	銷貨	10,471	月結30~60天	0.24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營業收入	753	月結30天	0.02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3,662	月結60天	0.06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1,598	月結30天	0.03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應收款	730	月結30天	0.01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51,645	依合約規定	1.16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1,898	依合約規定	0.04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612	依合約規定	0.41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856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943	月結30天	0.08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2,919	依合約規定	0.0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96,289	依合約規定	2.1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8,631	依合約規定	0.19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62	依合約規定	0.05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972	依合約規定	0.5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378	依合約規定	0.0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710	依合約規定	0.17 %
0	本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1,411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78	依合約規定	0.02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141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4,969	依合約規定	0.11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8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952	依合約規定	0.08 %
0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1	其他應收款	2,532	依合約規定	0.04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464	月結30天	0.05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銷貨	2,076,249	月結30~60天	46.75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760,161	月結90天	12.02 %
1	ACES(HONG KONG)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2,904	月結30天	1.15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9,137	月結30天	0.46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銷貨	65,694	月結90天	1.48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78	月結90天	0.04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銷貨	1,844	月結30~60天	0.04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86	月結60天	-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206	月結30天	0.07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23,713	月結30~60天	2.79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7,408	月結60天	0.59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1,461	月結30天	0.48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616	月結30天	0.10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58,896	月結30~60天	5.83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4,837	月結60天	1.18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939	月結9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843,800	月結30~60天	18.9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268,112	月結90天	4.24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其他應收款	667	月結90天	0.01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CONN	3	其他應收款	648	月結90天	0.01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114	月結30~6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50	月結9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9,315	月結30~60天	0.8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329	月結90天	0.20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71	月結90天	0.01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6,272	月結30天	0.37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467	月結90天	0.10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23	月結90天	0.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	依合約規定	-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1,231,051	月結30~90天	27.7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442,925	月結90天	7.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1,722	月結30~60天	0.04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137	月結90天	-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3,929	月結30~60天	0.7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838	月結90天	0.1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2,330	月結30天	2.30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152	月結30天	0.6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592	月結30天	0.1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CONN	3	銷貨	1,035	月結30天	0.0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CONN	3	應收帳款	978	次月結60天	0.0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CONN	3	其他應收款	455	月結30天	0.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銷貨	62,135	月結30天	1.40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752	月結90天	0.45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工藝 製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6,740	依合約規定	0.74 %
5	ACECON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526	月結30天	0.02 %
5	ACECON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	3	其他應收款	3,116	月結30天	0.05 %
5	ACECON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12	月結30天	0.03 %
6	ACECON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85	月結30天	0.01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209,200	月結30天	4.71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22,281	月結60天	0.35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283	月結90天	0.07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23	月結30天	0.01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774	月結30天	0.24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304	月結60天	0.04 %
7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CO.,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399	月結30天	0.26 %

民國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CECONN	1	銷貨	12,335	月結30天	0.27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營業收入	489	月結30天	0.01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3,503	月結30天	0.05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應收款	191	月結30天	-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銷貨	12,640	月結30天	0.27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經營管理服務收入	11,227	依合約規定	0.24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3,850	月結30天	0.06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其他應收款	2,107	月結30天	0.03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其他營業收入	17,992	月結30天	0.39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經營管理服務收入	2,099	依合約規定	0.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54,546	月結30天	0.81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銷貨	27,237	月結90天	0.59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應收帳款	4,889	月結90天	0.07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50,515	依合約規定	1.09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549	依合約規定	0.38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131,052	依合約規定	2.83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611	依合約規定	0.49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748	月結30天	0.15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銷貨	1,883,808	月結30天	40.61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07,265	月結30天	4.58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748	月結30天	0.15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銷貨	94,324	月結90天	2.03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1,909	月結90天	0.33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銷貨	1,464	月結30天	0.03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88	月結30天	-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140	月結30天	0.11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40,434	月結30天	3.03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031	月結30天	0.39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67,953	月結30天	5.78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700	月結30天	0.50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772	月結30天	0.21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0	月結3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831	月結30天	0.04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769,733	月結30天	16.06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138,128	月結30天	2.06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796	月結30天	0.02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92	月結3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0,736	月結30天	0.88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61	月結3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3,669	月結30天	0.2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909	月結30天	0.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1,336,317	月結30天	28.8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184,620	月結30天	2.75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682	月結30天	0.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9,771	月結30天	0.8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759	月結30天	0.13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8,351	月結30天	1.2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584	月結30天	0.17 %
5	ACECON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19	月結30天	-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68,140	月結30天	1.47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10,207	月結30天	0.15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94	月結30天	0.01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5	月結30天	-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301	月結30天	0.22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10	月結30天	0.01 %
7	ACES PRECISIO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1	月結90天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連接器部門及其他部門，連接器部門係從事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係從事投資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連接器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101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4,441,265	176	-	4,441,441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u>34,727</u>	<u>698</u>	<u>-</u>	<u>35,425</u>
收入合計	<u>\$ 4,475,992</u>	<u>874</u>	<u>-</u>	<u>4,476,866</u>
利息費用	<u>\$ 23,920</u>	<u>-</u>	<u>-</u>	<u>23,920</u>
折舊與攤銷	<u>\$ 359,962</u>	<u>-</u>	<u>-</u>	<u>359,962</u>
部門損益	<u>\$ 374,622</u>	<u>824</u>	<u>-</u>	<u>375,446</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437,209</u>	<u>-</u>	<u>-</u>	<u>437,209</u>
部門資產	<u>\$ 6,220,662</u>	<u>101,709</u>	<u>-</u>	<u>6,322,371</u>
部門負債	<u>\$ 2,806,759</u>	<u>31</u>	<u>-</u>	<u>2,806,790</u>
	<u>連接器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 計</u>
100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4,638,228	-	-	4,638,228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u>31,718</u>	<u>755</u>	<u>-</u>	<u>32,473</u>
收入合計	<u>\$ 4,669,946</u>	<u>755</u>	<u>-</u>	<u>4,670,701</u>
利息費用	<u>\$ 18,977</u>	<u>-</u>	<u>-</u>	<u>18,977</u>
折舊與攤銷	<u>\$ 307,708</u>	<u>-</u>	<u>-</u>	<u>307,708</u>
部門損益	<u>\$ 901,701</u>	<u>419</u>	<u>-</u>	<u>902,120</u>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570,983</u>	<u>-</u>	<u>-</u>	<u>570,983</u>
部門資產	<u>\$ 6,614,846</u>	<u>100,595</u>	<u>-</u>	<u>6,715,441</u>
部門負債	<u>\$ 2,931,934</u>	<u>66</u>	<u>-</u>	<u>2,932,00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產品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別資訊</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連接器	\$ 4,091,713	4,251,179
其他	349,728	387,049
合計	<u>\$ 4,441,441</u>	<u>4,638,228</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中國	\$ 3,814,657	3,833,453
台灣	400,008	565,651
其他國家	226,776	239,124
合計	<u>\$ 4,441,441</u>	<u>4,638,228</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中國	\$ 1,651,796	1,576,249
台灣	722,031	669,508
新加坡	11,976	12,518
日本	4,284	-
合計	<u>\$ 2,390,087</u>	<u>2,258,275</u>

(五)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佔合併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S-J	\$ 677,249	665,491
S-I	474,569	490,105